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智云股份”）于2017年8月22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谭永良先生提供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561号）批复，公司向3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了19,599,834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4.49元/股，公司募集资金总额479,999,934.66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11,813,691.5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68,186,243.15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华普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8月4日出具了会验字[2017]4716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并已于2017年8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288,549,669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谭永良先生未参与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导致谭永良先生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被动减少2.82%，触发权益变动。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谭永良先生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分别为45.58%、38.60%，下降幅度为6.98%。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持股比例发生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的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谭永良先生已出具《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谭永良先生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2 日